

# 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 2024-2026 年法律合规顾问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 采购公告

#### 1. 采购条件

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就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2026年法律合规顾问服务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真诚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2026 年法律合规顾问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2.2 项目编号：FAHNMG-240901

2.3 项目最高投标限价：17.5 万元/年；

2.4 服务时间：2024 年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

2.5 服务地点：按合同约定；

2.6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2.7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2.8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 1 个标段

2.9 采购内容及最高投标限价：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年)	采购方式	备注
1	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2026年法律合规顾问服务采购项目 (二次)	17.5万元/年	询比采购	



当有效投标家数<2时，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采购人组织重新采购。

###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 3.1通用资格要求

3.1.1供应商必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1.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1.3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3.1.4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

#### 3.1.5信誉要求：

（1）供应商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名单及经营异常名录；

（2）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供应商不得被国家税务总局纳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d.chinatax.gov.cn/xxk/#](http://hd.chinatax.gov.cn/xxk/#)）；

（4）供应商不得在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书中被认定存在行贿犯罪行为（[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

（5）供应商没有被列入最新的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暂停投标供应商名单（指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约黑名单及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名单）；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修复企业名单除外（注：如在后续采购阶段，“名单”有更新，供应商不得被列入最新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3.1.6供应商不处于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状态。

3.1.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8 供应商出具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 3.2 专用资格要求

3.2.1 供应商须具有中国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且相关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加盖公章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扫描件）；

3.2.2 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7月至今）至少具有1项企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业绩（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合同完整扫描件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 4. 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蒙电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 （2）本项目施行在线报名：

请于2024年10月23日9：30至2024年10月29日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http://impc.e-bidding.org)）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4.1（1）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线支付标书费→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0666060/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联】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联】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联】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 4.2 报名时所需资料：

1. 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1）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2）

3. 提供营业执照、组织结构代码证、国、地税登记证副本（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需



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5.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1年至今)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

6.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黑名单)名单及经营异常名录的网页截图(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无需提供)(详见公告附件4)；

7. 提供裁判文书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详见公告附件4)；

8. 提供“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网站查询截图(详见公告附件4)；

9. 提供未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纳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d.chinatax.gov.cn/xxk/#)查询结果截图(详见公告附件4)；

10. 供应商不处于暂停、取消投(中)标资格、永久取消投(中)标资格状态的书面说明书；

11. 供应商未被列入电力行业市场主体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的书面说明书；

12. 供应商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3.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3)；

14. 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与税务登记证实行“三证合一”的，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

2.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压缩包、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或报名资料模糊不清的将一律退回；同一标段，供应商共有2次提交报名资料的机会。

3. 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4. 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单位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最晚时间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不足一小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5.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 6.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6.1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4年10月23日上午9：00~2024年11月01日上午09：30；

6.2 电子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1日上午09：30；

6.3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1日上午09：30；

6.4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解密时间：2024年11月01日上午09：30-10：00；

注：实际开标时间如有变动，将另行公告。

## 7.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楼开标室

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3号（呼和浩特市如意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往北100米大厦2楼）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



的响应文件将不予以受理。

## 8. 采购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执行《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内工建协（2016）17号文件规定，详见采购文件。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线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8.3 场地服务费：

1、本项目中标人须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交易场所服务费，收费标准为【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中标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中标公示期结束之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

场地服务费缴费账户：

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提示：1. 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场地服务费+开标日期”

2.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开票：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自行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索要场地费收据（黄色底单），凭此收据一年内，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1楼12号窗口换取发票（开票前可先拨打电话：0471-3473014 确认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



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 (<http://impc.e-bidding.org>)、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nmgcqjy.e-jy.com.cn>)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任工

联系电话：0471-6223796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恒大雅苑

联系人：何女士 何静

联系电话：13190771701

邮件：fjah303@126.com

组织机构：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巷3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15849491369

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附件 1：报名表

投标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全称：	
报名联系人：	
报名联系人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p><b>特别提示：</b></p> <p>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投标单位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p> <p>二、报名成功后请投标单位及时办理购买采购文件事宜并付款后告知项目负责人，否则因未及时办理并告知项目负责人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单位自负。</p> <p>三、采购文件一旦售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还和转让。</p> <p>另外标书费缴纳后出现以下情况不予退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单位在报名成功即成功获取采购文件后弃标。</li><li>2. 提供虚假报名资料的。</li><li>3. 开标后因投标单位标书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导致废标情况。</li><li>4. 投标单位没有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li><li>5. 开标后，因供应商导致招标失败。</li></ol> <p>以上内容投标单位已明确表示理解！</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单位授权人代表或法人：（签字或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名时间：        年        月        日</p>	



##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我方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报名，签署的文件及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3：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招标人）：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招标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段名称/标段编号），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资格申请表述、报名待审查材料、资格申请文件、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违反招标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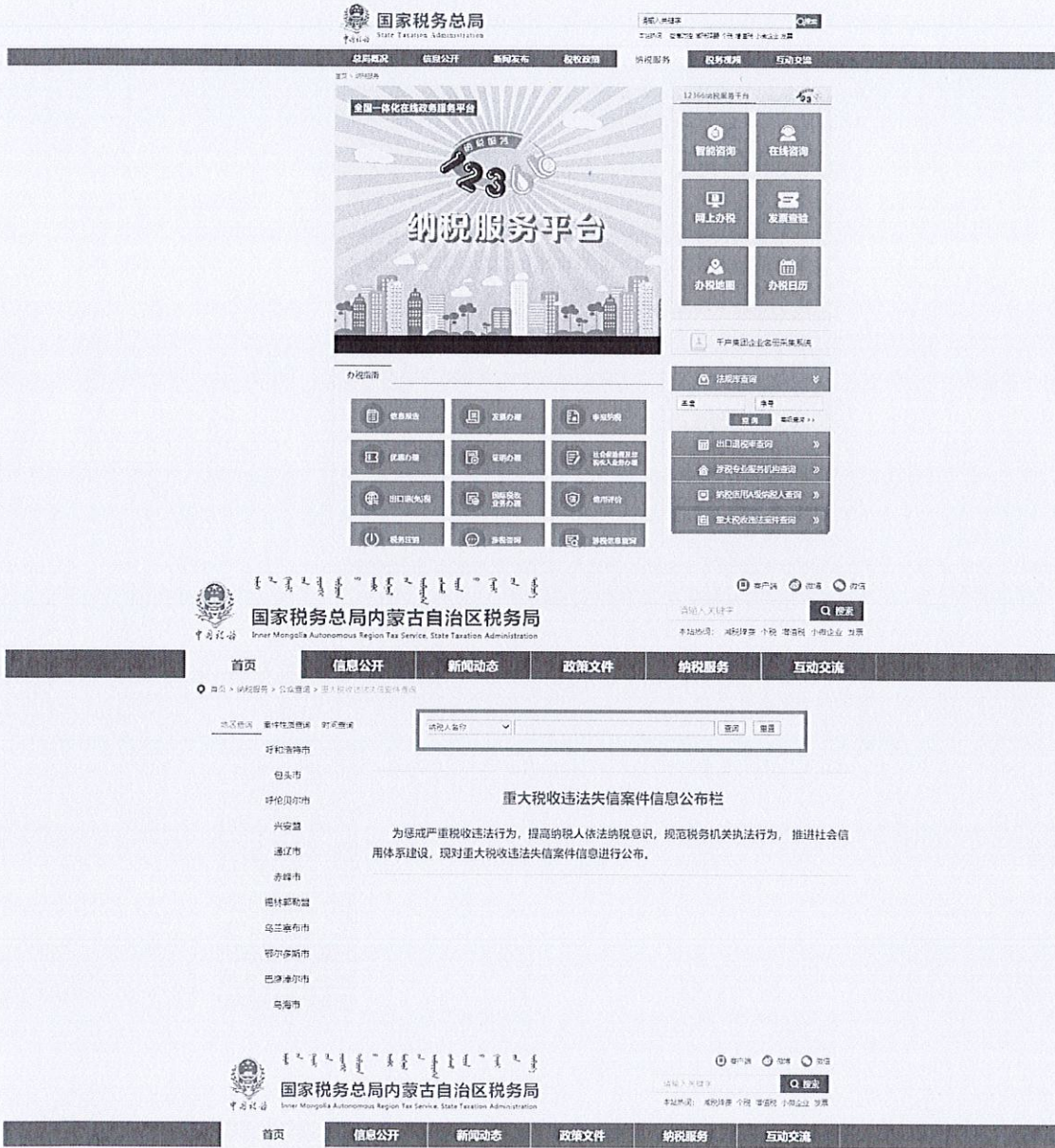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4 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网站截图

(http://www.chinatax.gov.cn/)




温馨提示：没有找到和您查询匹配的记录，您可以尝试更改检索条件，重新检索。



#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ww.wenshu.court.gov.cn

2019年9月20日 星期五 登录 注册 意见反馈 返回主页 APP下载 使用帮助



##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

<p>关键词</p> <p>案由</p> <p>法院层级</p> <p>地域及法院</p> <p>裁判年份</p> <p>审判程序</p> <p>文书类型</p> <p>案例等级</p>	<p>已选条件: <span style="float: right;">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span></p> <p>全文: <input type="text"/> × 案由: 行政罪 × 当事人: <input type="text"/> ×</p> <p>公司名称 <input type="text"/> 法人名字 <input type="text"/></p> <hr/> <p>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span style="float: right;">共检索到 0 篇文书</span></p> <p>全文 <input type="checkbox"/> 批量收藏 <input type="checkbox"/> 批量下载</p> <p><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暂无数据!</span> <span style="margin-left: 20px;">批量结束</span></p>
---	--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法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海事商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 信用分类查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重点关注名单查询

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

### 重点领域信息查询

2018年

2020年

温馨提示

您将要链接的地址  
(http://zxgk.court.gov.cn)  
已离开信用中国网站

确定

不再显示该对话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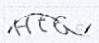
### 查询案件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被执行人将被限制高消费。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X

省份:

验证码:   验证码正确!

###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责任公司相关的结果。



#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  
注册号: 1501  
负责人:  
登记机关: 工商行政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30日

公司名称、信息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到 0 条记录共 0 页

选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  
注册号: 1501  
负责人:  
登记机关: 工商行政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30日

公司名称、信息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选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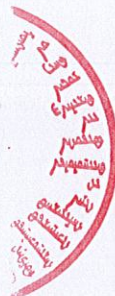


#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关联黑名单”、“监管、大数据黑名单”

<http://creditpower.cec.org.cn:18100/acloud-xydl-ui/unionAwardPunish0>

ne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Power' (信用电力) website interfac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首页', '关于我们', '新闻动态', '政策法规', '标准规范', '电力行情', '信用评级', '信用修复', '信用公示', '联合奖惩', '信用服务', and '考试培训'. The left sidebar contains '联合奖惩' and '黑名单' sections.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关联“黑名单”' and features a search form with fields for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and '地区' (Region). Below the search form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省份' (Province),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证件号码' (ID Number), '被列入名单类型' (Listed as), and '案号' (Case Number).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企业名称' column header, with the text '公司名称' (Company Name) written below it. The page footer includes two QR codes for WeChat accounts: '中电联官方微博' and '信用电力官方微博'.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Power' (信用电力) website interface, similar to the one above.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and left sidebar are identical.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监管、大数据“黑名单”' and features a search form with fields for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and '地区' (Region). Below the search form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省份' (Province),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失信行为描述' (Description of失信 behavior), and '失信领域' (失信 field).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企业名称' column header, with the text '公司名称' (Company Name) written below it. The page footer includes two QR codes for WeChat accounts: '中电联官方微博' and '信用电力官方微博'.

